

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杨柏	董事	其他工作安排	曾子敏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3,787,878,78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06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南网能源	股票代码	00303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韩庆敏	方明珠
办公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华穗路 6 号 13 楼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华穗路 6 号 13 楼
电话	020-38122705	020-38122705
电子信箱	nwnyzzb@csg.cn	nwnyzzb@csg.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 主营业务及经营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节能服务，为客户能源使用提供诊断、设计、改造、综合能源项目投资及运营维护等一站式综合节能服务。公司根据客户所在行业特性、外部环境资源禀赋情况、客户自身经营特点和节能减排需求，通过整合先进节能环保技术，充分利用高效节能环保设备，转变客户用能来源、用能方式，在满足客户对各类能源（电、热、冷、蒸汽、压缩气体等）需求的同时，降低客户用能投资风险，提升客户能源使用效率、减少能源费用和碳排放，从而实现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公司主要以合同能源管理模式为客户提供节能服务，根据客户的经营特点和外部环境状况，在充分了解客户节能需求的基础上，为客户提供节能诊断服务以及定制化的节能系统方案，并对客户的用能系统进行投资改造等。改造建设完成后，用能系统由公司运营管理，通过改造后的节能效益收回投资和实现盈利。影响公司业绩的主要驱动因素是国家政策及技术进步等。

公司提供的节能服务主要包括：（1）工业节能，为广大工业客户提供综合节能解决方案和高效节能的用电、用冷、用热、用气等综合节能服务，主要包括分布式光伏节能服务、工业高效能源站节能服务、余热余压和煤矿瓦斯综合利用等；（2）建筑节能，通过对既有建筑物进行节能诊断、分析其耗能情况、设计具体的节能方案，或将节能目标融入新建建筑用能系统的设计建造及运营中，向客户高效的提供冷、热（水）、照明等一站式综合节能服务；（3）城市照明节能，通过对城市照明系统进行节能诊断、改造、运营，以达到光源利用率最大化，从而推动城市节能减排；（4）节能咨询技术服务及节能工程服务。除上述节能服务外，公司还开展综合资源利用业务，主要包括生物质综合利用、农光互补业务等。

公司从事的工业节能业务和综合资源利用业务涉及通过利用分布式光伏、余热余压、煤矿瓦斯、生物质及农光互补等新能源发电形式为客户提供节能减排服务或提升资源利用率。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工业节能服务、综合资源利用等业务中在运营的发电项目共174个，总装机容量约1,196.37MW；在建的发电项目备案装机容量约247.00MW。报告期内，公司新能源补贴收入43,054.34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21.43%。随着光伏补贴退坡及平价项目的推进，新能源补贴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将逐步减弱。同时，由于新增项目补贴退坡及取消，国家可再生能源发展基金随社会用电量增长而持续增加，亦将有利于存量项目补贴收入形成的应收账款回收。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及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2) 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行业地位

①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节能环保产业是国家大力支持战略性新兴产业。近年来，我国十分重视节能问题，国家各相关部门先后制定了若干政策措施以鼓励节能服务行业的发展。《国务院关于印发节能环保产业的意见》（国发〔2013〕30号）要求，通过推广节能环保产品，有效拉动消费需求；通过增强工程技术能力，拉动节能环保社会投资增长，有力支撑传统产业改造升级和经济发展方式加快转变。国家发展改革委、科技部、工业和信息化部、环境保护部《“十三五”节能环保产业发展规划》要求，到2020年，节能环保产业快速发展、质量效益显著提升，高效节能环保产品市场占有率明显提高，节能环保产业成为国民经济的一大支柱产业。工业和信息化部《工业节能诊断服务行动计划》（工信部节函〔2019〕101号）要求，遵循企业自愿的原则，按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和“放管服”改革要求，在持续加强企业能源消费管理、加大节能监察力度的基础上，不断强化节能服务工作，完善市场化机制。

当前，我国正处于经济社会发展的战略转型期和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关键时期，工业化、城镇化加速发展，资源和环境问题已成为全社会共同关注的焦点，绿色环保低碳发展已成为发展的趋势和潮流，绿色节能环保产业已成为新经济常态下的新亮点、新支柱，产业发展面临重要的机遇期，具有巨大市场空间。近年来，节能服务产业总产值不断增长，呈逐年上涨趋势。根据中国节能协会节能服务产业委员会《节能服务产业发展报告（2019）》，2019年我国节能服务产业总产值达5,222.37亿元，同比增长9.4%；节能服务从业队伍不断发展壮大，截至2019年底，全国从事节能服务产业的企业总数达6,547家，较上年增加108家，年增长率为1.7%，行业从业人数达76.10万人，比上年增加3.2万人，年增长率为4.4%（以上数据来源于中国节能协会节能服务产业委员会）。近年，我国节能服务产值仍保持较快的增长速度，节能服务产业依然是拉动国民经济增长的积极因素，也发挥着战略性新兴产业的支柱作用。同时，由于节能涉及领域广，包括工业、建筑、城市照明等，各领域又涵盖众多行业，从整

体看节能服务行业不存在明显的季节性特征。

②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目前，节能服务公司呈现“多而弱”、“小而散”的格局。根据中国节能协会节能服务产业委员会《节能服务产业发展报告(2019)》，2019年我国节能服务公司的数量达到6,547家，以中小企业为主，产业集中度低。少数几家大型节能服务公司凭借丰富的项目经验优势、品牌信誉优势以及资本优势，通过整合高端节能技术和节能设备，能够为客户提供能源利用及节能服务的一揽子解决方案，成为了行业中少数大型节能综合服务机构。

成立10年来，南网能源构建了覆盖节能设计、改造、服务等综合节能服务体系，打造了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绿色平台，投建了一大批在全国有影响力的大型绿色能源示范项目，形成了立足南方五省、遍及全国的市场格局，是全国领先的工业节能、建筑节能、城市照明节能投资运营服务商。公司拥有中国节能协会节能服务产业委员会颁发的公共设施节能领域5A级证书、工业节能领域5A级证书、建筑节能领域5A级证书，是国家发改委备案、国家工信部推荐的节能服务公司。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8 年
营业收入	2,008,852,699.70	1,508,400,089.52	33.18%	1,219,073,863.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	398,575,831.08	276,230,848.54	44.29%	185,607,467.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 利润	354,309,682.16	231,638,244.12	52.96%	170,268,340.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量净额	778,889,827.59	450,449,322.28	72.91%	826,970,881.1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09	44.44%	0.00 ¹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09	44.44%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34%	9.84%	-0.50%	14.83%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 年末
资产总额	11,034,643,347.73	8,882,260,320.19	24.23%	6,689,678,053.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466,580,126.96	4,070,376,380.16	9.73%	1,324,158,241.74

注：公司以 2019 年 7 月 31 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2018 年度不适用于披露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45,169,428.61	487,506,039.73	632,793,549.16	543,383,682.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4,608,142.32	61,294,299.10	135,249,827.51	137,423,562.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2,160,045.21	59,265,250.64	131,683,313.10	101,201,073.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068,578.43	177,022,907.86	221,398,902.27	326,399,439.0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16,08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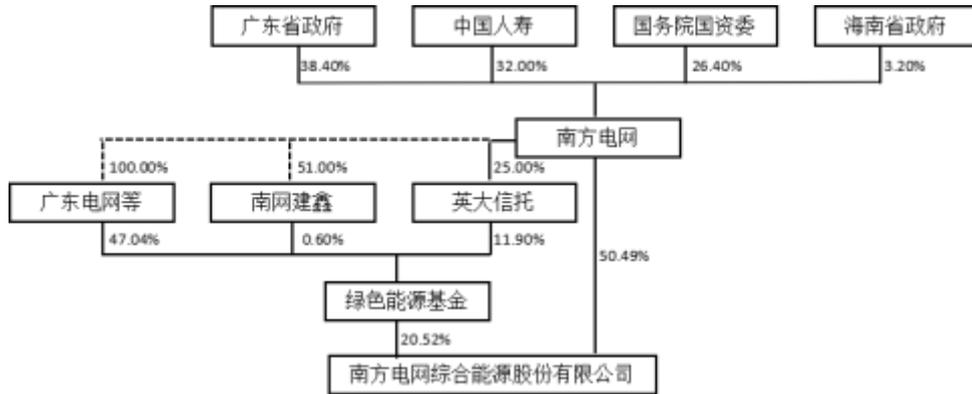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50.49%	1,530,000,000	1,530,000,000		
绿色能源混改股权投资基金(广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52%	621,818,182	621,818,182		
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20%	400,000,000	400,000,000		
广东省广业绿色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96%	150,303,030	150,303,030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6%	150,303,030	150,303,030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6%	107,878,788	107,878,788		
广东省广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31%	70,000,000	70,0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南方电网通过其控股子公司合计持有绿色能源基金 47.64% 份额。 2、广业基金系广业集团全资子公司。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报告期内不存在无限售流通股股东。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20年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公司成立10周年、全面深化改革实现历史性突破的一年。面对严峻复杂的经济形势，特别是新冠肺炎疫情的严重冲击，公司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贯彻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以实际行动践行初心使命，全力以赴推动年度目标任务落实落地。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0.09亿元，同比增长33.18%；利润总额4.73亿元，同比增长46.5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99亿元，同比增长44.29%。公司主要业务板块实现持续健康稳定发展，具体情况如下：

(1) 工业节能业务

2020年，公司工业节能业务实现营业收入8.01亿元，同比增长13.77%。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运行分布式光伏项节能服务项目共156个，总装机容量758.98 MW，涉及汽车制造、家电、烟草、造船、机械重工、生物制药、食品加工、仓储物流等多个行业；在运营的高效能源站项目16个，其中供冷类项目总装机容量约1.13万kW、年供冷量达1.31亿kWh，供气类项

目总装机容量约1.60万kW、年供气量达5.7亿³m³；运营的余热余压和煤矿瓦斯项目共6个。2020年公司实施的“惠州龙旗电子高效制冷站+供气站项目”被广东省节能协会授予“优秀节能技术应用示范项目奖”。

(2) 建筑节能业务

2020年，公司建筑节能业务实现营业收入4.74亿元，同比增长22.02%。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运营的建筑节能类项目278个，项目涉及领域包括公共机构、医院、学校、酒店、大型商业中心、办公楼宇、通信、交通枢纽等。公司实施的“美林MLIVE天地A馆高效空调系统项目”、“佛山供电局同济西办公大楼节能改造项目”、“湛江华泰大厦项目”等在2020年“蓝天杯”高效机房（能源站）优秀评选活动中，荣获“优秀工程奖”、“卓越节能技术奖”等。

(3) 城市照明节能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城市照明节能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48亿元，同比增长16.37%。2020年，公司完成路灯改造1.20万盏，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运营的城市照明节能项目31个，业务范围覆盖华东、华南、华北等地，管理路灯约47.68万盏。

(4) 综合资源利用业务

2020年，公司综合资源利用业务实现营业收入3.64亿元，同比增长162.64%。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投产运营的生物质综合利用项目3个，农光互补项目8个。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						
工业节能业务	800,591,813.63	422,913,713.43	52.83%	13.77%	19.61%	2.58%
其中：①分布式光伏节能服务	609,642,989.93	388,267,837.28	63.69%	13.73%	18.34%	2.48%

②余热余压和煤矿瓦斯综合利用	43,701,373.58	6,196,669.59	14.18%	-19.75%	-34.60%	-3.22%
建筑节能业务	474,405,602.43	128,483,960.89	27.08%	22.02%	40.76%	3.60%
综合资源利用业务	363,728,032.53	148,150,917.76	40.73%	162.64%	115.47%	-8.92%
其中：①生物质综合利用	172,459,552.27	33,462,178.02	19.40%	356.31%	591.37%	6.60%
②农光互补业务	191,268,480.26	114,688,739.74	59.96%	106.26%	104.97%	-0.38%

注：以上分布式光伏节能服务、余热余压和煤矿瓦斯综合利用、生物质综合利用及农光互补业务数据为该类业务中与电力相关业务的收入及营业利润；上表中的营业利润=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追溯调整本报告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1)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公司2020年1月1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资产负债表		
	2019年12月31日	新收入准则调整影响	2020年1月1日
应收账款	844,663,815.30	-6,253,846.99	838,409,968.31
合同资产		6,253,846.99	6,253,846.99
其他流动资产	350,624,008.97	-1,396,666.35	349,227,342.62
预收款项	40,186,468.34	-40,186,468.34	
合同负债		38,789,801.99	38,789,801.99

(2) 对2020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合同变更，公司采用简化处理方法，对所有合同根据合同变更的最终安排，识别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确定交易价格以及在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之间分摊交易价格。采用该简化方法对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于2019年度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与上期相比，本期新增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3家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对歙县江核点亮光伏科技有限公司70%股权和中赣核（广州）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收购，取得控制权时点分别为2020年12月25日、2020年12月31日，该2家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报告期纳入合并范围的的收入和成本均为0元，不会对公司近两期损益变动产生重大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江门南综节能环保有限公司，取得控制权的时点为2020年5月18日，该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该公司在报告期内尚未开展业务，报告期内纳入合并范围的收入和成本皆为0元，不会对公司近两期损益变动产生重大影响。

2、与上期相比，本期减少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4家

报告期内，转让广州市超算分布式能源投资有限公司19%股权，转让完成后本公司持有该公司32%股权，丧失控制权的时点为2020年11月30日，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收入为1,841.36万元和成本1,899.81万元，上年同期纳入合并范围的收入为1,461.42万元和成本1,672.75

万元，占公司收入成本比例较小，对公司近两期收入成本变动不造成重大影响。

报告期内，注销广州穗然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南电（青岛）综合能源有限公司、吉安天穗新能源有限公司，其中广州穗然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和南电（青岛）综合能源有限公司一直未开展经营活动，吉安天穗新能源有限公司本期收入和成本皆为0元，注销该三家子公司对公司近两期收入成本变动不造成重大影响。